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 330411201800025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三十七、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审核，本用地项目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 嘉兴市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委员会

日期 2018.3.14 审批专用章 (秀洲)



用地单位	嘉兴秀洲区新塍古镇开发有限公司
用地项目名称	新塍镇文松苑拆迁安置工程
用地位置	新塍镇，胜利路西侧、新洛路北侧
用地性质	二类居住用地
用地面积	约叁万壹仟捌佰伍拾壹平方米
建设规模	-----
附图及附件名称 1: 建设用地规划红线图 2: 规划条件	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城乡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，而取得建设用地批准文件、占用土地的，均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本证所需附图与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No 332017000599